

深圳市新南山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截至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实际发生对外担保总额占 2021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 260.74%，对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单位担保金额占公司 2021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 206.88%，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金额占公司 2021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 43.89%，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近日，深圳市新南山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马鞍山分行（以下简称“中国银行马鞍山分行”）签署了《保证合同》，约定公司为控股下属公司宝湾产城科技发展（马鞍山）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产城马鞍山”）向中国银行马鞍山分行申请的 9,500 万元授信额度按 60%的持股比例提供金额不高于人民币 5,7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另一股东方江苏吴中高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按持股比例提供同等条件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二、股东大会审议及额度使用情况

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新增向下属控股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为下属控股公司新增提

供不超过 85.88 亿元的担保额度，其中：向资产负债率为 70%以上的下属控股公司新增提供担保额度 52.17 亿元，向资产负债率低于 70%的下属控股公司新增提供担保额度 33.71 亿元。此外，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新增向下属控股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为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下属控股公司新增提供不超过 40 亿元的担保额度。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保证担保、抵押担保、质押担保等。上述担保额度在授权期限内可循环使用。

前述对产城马鞍山的担保在股东大会批准的额度范围之内。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产城马鞍山资产负债率为 15.38%（未经审计），本次担保使用额度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资产负债率	股东大会审批额度	本次使用前剩余额度	本次使用	剩余额度
公司、控股子公司	下属控股公司	≥70%	92.17	35.31	0.00	35.31
		<70%	33.71	24.91	0.57	24.34
合计			125.88	60.22	0.57	59.65

本次担保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未为产城马鞍山提供担保；本次担保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为产城马鞍山提供担保 0.57 亿元。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宝湾产城科技发展（马鞍山）有限公司

设立时间：2021 年 7 月 25 日

注册地址：安徽省马鞍山市和县经济开发区浦和产业合作示范区马南路 18 号

法定代表人：焦贤财

注册资本：3,000 万元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园区管理服务；物业管理；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市场营销策划；工程管理服务；工程造价咨询业务；工业工程设计服务；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创业空间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停车场服务；知识产权服务（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许可项目：房地产开发经营；各类工程建设活动；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情况：公司全资子公司宝湾产城发展（深圳）有限公司之控股子公司宝湾产城科技发展（南京）有限公司持股 60%，江苏吴中高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星控高科企业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40%。

主要财务指标：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资产总额为 3,143.65 万元，负债总额为 172.56 万元，净资产为 2,971.09 万元。2021 年度，该公司未产生营业收入，净利润为-28.91 万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

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该公司资产总额为 3,477.23 万元，负债总额为 534.73 万元，净资产为 2,942.50 万元。2022 年 1-3 月，该公司未产生营业收入，净利润为-28.59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经核查，产城马鞍山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四、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1. 保证金额：人民币伍仟柒佰万元整。
2. 保证范围：最高主债权本金、利息及其他应付款项。
3. 保证期间：主债权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后三年止。
4.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目前，公司及下属公司累计实际发生对外担保总额为 249.35 亿元（含本次担保），占 2021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260.74%（其中，对外担保总额项下实际存续的融资金额为 114.55 亿元），包括公司对子公司、子公司对子公司以及公司或子公司对参资公司发生的担保，主要系为宝湾物流、地产及产城项目等的经营及开发需求发生的项目融资提供担保。公司及下属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金额占公司 2021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43.89%（其中，担保金额项下实际存续的融资金额为 21 亿元）。无逾期担保，无涉及诉讼的担保，无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金额。

特此公告。

深圳市新南山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9 日